

证券代码：832825

证券简称：海明科技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合肥海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1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青松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主席蒋克明、职工代表监事施芳、监事瞿林飞、董事会秘书董明云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公司运营管理情况进行总结，编撰了《2024 年度董事

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以王青松先生为领导的公司管理层根据董事会的授权对公司进行管理，现就 2024 年公司经营情况向董事会做出工作报告，提请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总结了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状况，并做出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及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公司制定 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审计报告及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现金流状况和资本公积金的实际情况，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公司决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关于合肥海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合肥海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合肥海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肥海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年度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8,811,055.47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 10,000,000.00 元的三分之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二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报告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合肥海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内容：公司 2024 年发生净亏损 3,155,691.75 元，且 2022 年-2024 年度，企业连续 3 年发生亏损。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十五“其他重要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报告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方向和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拟变更注册地址。具体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07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合肥海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合肥海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7 日